

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 14:30 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 30 号 2 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参加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 3 人，其中张文清以通讯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文清先生主持，以举手与记名方式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一、 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《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及《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真实、客观、公正的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于 2016 年 10 月 2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及《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二、 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经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多年,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,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,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,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,公司拟更换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,聘任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6 年审计机构。

监事会同意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6 年审计机构,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70 万元,聘用期限一年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于 2016 年 10 月 2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:

- 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;

特此公告!

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9 日